

证券代码：600023

证券简称：浙能电力

公告编号：2018-029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拟质押划转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1月31日披露《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完成发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2018年1月23日披露《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完成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2018年5月19日披露《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完成补充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7）。

公司于2018年6月11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集团”）通知：根据浙能集团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签署的《股票质押担保合同补充协议（三）》，浙能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74,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4%）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中金公司，并将该部分股份划转至质押专户“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8年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用于为“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8年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交换债券”）交换标的股票或本次可交换债券本息偿付提供补充质押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浙能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为9,512,667,001股，占公司总股本13,600,689,988股的69.94%。上述股份办理质押登记后，浙能集团累计质押的股份数为1,874,00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19.70%，占公司总股本的13.78%。

特此公告。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12日